

最新厂房场地租赁合同标准免费(大全9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标准免费篇一

出租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场地租赁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_____的厂房及设施（以下称“租赁物”）出租给乙方。经甲乙双方确认，租赁场地面积为_____平方米。

（二）租赁物以包租方式出租，由甲方承担租赁期间的修缮费用。

（一）租赁期限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租赁期间乙方支付场地使用费5000元。

租赁期限届满前_____个月，甲乙双方协商可由乙方继续租赁，但另行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承租。

(一) 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向乙方交付。乙方同意按租赁物的现状承租。

1、租赁期间，乙方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的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等事项。乙方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租赁物归还甲方。

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不可抗力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且互不承担责任。

2、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_____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免除相应的责任。

承租前的遗留债权债务，由甲方负责解决。

承租期间，因乙方的行为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附件甲乙双方身份复印件，土地使用证及房屋产权复印件。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简单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标准租赁场地合同

场地厂房出租合同范本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标准免费篇二

出租方：_____（甲方）

承租方：_____（乙方）

乙方因经营需要，向甲方租赁厂房场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

甲方将自有座落于_____市面积约为_____平方米的厂房场地按现状租赁给乙方使用。

租赁期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每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乙方于每月_____日前支付当月租金给甲方。

2、乙方需交付合同定金人民币_____元给甲方（合同期满时无息退还）。该款项乙方已交付给甲方。

1、如甲方中途无故收回租赁物的，视违约论处，甲方要赔偿乙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并双倍返还定金给乙方。

2、如乙方中途无故退出租赁或逾期支付租金的，视违约论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定金，租赁物由甲方处理，不作任何补偿。

1、乙方必须依法生产经营，不得擅自将租赁物改作他用，因经营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负责。

2、乙方在租赁期间开办企业，必须自行办理一切证件并做好安全措施，一切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3、甲方必须积极配合乙方办理因生产经营依法所需办理的各项手续，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

4、房产税由甲方交纳，其他因租赁、生产经营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5、租赁期间，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对厂房进行扩建、改建、装修的，必须先征求甲方同意，但不得影响租赁物结构安全，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期满后或中途解除合同的，扩建、改建、装修物无偿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拆除，否则视违约论处。

6、如遇国家或集体征用该土地时，双方无条件服从，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归甲方，其他补偿归乙方。

8、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物转租、分租给第三人。

9、经对方同意，一方当事人可提前解除合同的，不作违约论处，但需额外支付3个月租金给对方。

10、期满当日，乙方必须撤离租赁物，并将租赁物完好交回甲方，否则由甲方自行处理。

11、期满后乙方需续租的，应在期满前一个月与甲方协商，另行签订合同。

1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自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税务部门存一份，见证单位存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简单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标准租赁场地合同

场地厂房出租合同范本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标准免费篇三

授权代表：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租方：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甲方将位于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租赁期限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

年____月____日止。____租赁期限届满前__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____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元，____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

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____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_内，甲方将向乙方无偿退还租赁保证金。

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____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

帐号：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

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按第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就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因交纳的____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于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乙方在租赁期限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____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

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乙方对租赁物附属设计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主管部门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出租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甲方主管部门批准。

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_____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_____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双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双方自行承担。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提_____前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

受_____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的责任。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授代表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_____授代表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简单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场地厂房出租合同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标准免费篇四

2、厂房租赁自20__年12月1日起至20__年12月1日止，租期2年。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标准免费篇五

乙方：_____

在乙方获悉甲方场地基本情况的前提下，根据《合同法》的

有关规定，双方本着诚实守信、互利共赢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场地租赁给乙方使用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场地

1、场地位置：出租的场地位于_____厂区内。（具体位置：_____厂区内，_____侧围墙、西至_____、南至_____、北至_____）。

2、场地面积：场地面积约为_____平方米，实际面积待双方测量后确认。

3、场地租赁期限：经双方同意，该场地的租赁期限为10年，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场地现状：_____场地为空地。

5、租赁费每年大写：壹拾万元、小写：100000元，租赁费按年交纳。第一年租赁费限于_____前交清，以后每年租赁费必须于第二个续租年的第一个月内交清。

二、合作内容

1、甲方同意乙方自行出资在租赁的场地上建造混凝土搅拌站，并且乙方保证其建造的混凝土搅拌站及附属设施符合国家的相应建筑、消防等标准。因乙方违反相关部门的规定或因建筑本身不规范引发的事件、事故与甲方无关。

2、厂房建造期为个月，从乙方进场日起算。超过建造期限，乙方需承担甲方相应的租金损失。

3、为充分发挥企业利益最大化，乙方保证在其租赁期间只采购甲方生产的水泥用于生产。

4、_____门卫人员工资及过磅费用由甲乙双方各承担50%。

三、甲方义务

- 1、因租赁的场地系政府划拨土地，在场地租赁期内如遇政府动、拆迁或收回该土地，甲方有义务提前三个月告知乙方政府动、拆迁、收回土地信息。
- 2、甲方应为乙方提供水、电供应源。

四、乙方义务

- 1、乙方有义务在约定好的建造期内完成搅拌站的建造。
- 2、乙方有义务维护该租赁场地四至范围内的建筑设施，不得擅自拆除或改建四至范围内的建筑物。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建筑物及围墙倒塌乙方必须负责修缮、维修。
- 3、乙方拉运混凝土的车辆及人员安全均有乙方负责管理，责任由乙方承担。
- 4、在租赁期内如遇政府动、拆迁或收回该土地，乙方有义务无条件服从，在约定的期限内撤离场地。
- 5、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从甲方原有水、电源供应处自行接至搅拌站内，水、电源接送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 6、乙方保证接至搅拌站内的供电、供水费用独立核算，并安装水、电表。用电费用由电力部门按规定直接收取，水费按照商业用水价格由甲方收取。

五、违约责任

- 1、在租赁期内，若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协议，乙方搅拌站及厂房建造成本甲方不予补偿。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租赁场地及四至范围内建筑物设施损坏的，甲方保留追偿的权利。

2、在租赁期内，若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协议，甲方需对乙方搅拌站及厂房建造成本折价予以补偿。

3、_____在租赁期内，因乙方原因引起的一切纠纷甲方均不负责，若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乙方：

日期：_____日期：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简单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标准租赁场地合同

场地厂房出租合同范本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标准免费篇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场地租赁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位置、面积

(一)甲方将位于的厂房及设施(以下称“租赁物”)出租给乙方。经甲乙双方确认,租赁场地面积为平方米。

(二)租赁物以包租方式出租,由甲方承担租赁期间的修缮费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及费用支付

(一)租赁期限为0.5年,即从xx年6月1日起至xx年12月31日止。

(二)租赁期间乙方支付场地使用费5000元。

租赁期限届满前个月,甲乙双方协商可由乙方继续租赁,但另行签订租赁场地厂房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承租。

第三条租赁物的交付

(一)本出租场地厂房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向乙方交付。乙方同意按租赁物的现状承租。

第四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1、租赁期间,乙方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的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等事项。乙方保证在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终止时,租赁物归还甲方。

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第五条免责条款

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不可抗力导致

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时，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自动终止且互不承担责任。

2、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场地厂房租赁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免除相应的责任。

第六条债权债务处理

承租前的遗留债权债务，由甲方负责解决。

承租期间，因乙方的行为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其他条款

1、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

4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附件甲乙双方身份复印件，土地使用证及房屋产权复印件。

2、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简单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厂房搬迁租赁合同范本

企业厂房租赁简易合同

厂房租赁合同的范本

厂房租赁合同范本

厂房屋租赁合同范本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标准免费篇七

乙方： _____

在乙方获悉甲方场地基本情况的前提下，根据《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双方本着诚实守信、互利共赢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场地租赁给乙方使用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场地

1、场地位置：出租的场地位于_____厂区内。（具体位置：_____厂区内，_____侧围墙、西至_____、南至_____、北至_____）。

2、场地面积：场地面积约为_____平方米，实际面积待双方

测量后确认。

3、场地租赁期限：经双方同意，该场地的租赁期限为10年，即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4、场地现状：____场地为空地。

5、租赁费每年大写：壹拾万元、小写：100000元，租赁费按年交纳。第一年租赁费限于____前交清，以后每年租赁费必须于第二个续租年的第一个月内交清。

二、合作内容

1、甲方同意乙方自行出资在租赁的场地上建造混凝土搅拌站，并且乙方保证其建造的混凝土搅拌站及附属设施符合国家的相应建筑、消防等标准。因乙方违反相关部门的规定或因建筑本身不规范引发的事件、事故与甲方无关。

2、厂房建造期为个月，从乙方进场日起算。超过建造期限，乙方需承担甲方相应的租金损失。

3、为充分发挥企业利益最大化，乙方保证在其租赁期间只采购甲方生产的水泥用于生产。

4、____门卫人员工资及过磅费用由甲乙双方各承担50%。

三、甲方义务

1、因租赁的场地系政府划拨土地，在场地租赁期内如遇政府动、拆迁或收回该土地，甲方有义务提前三个月告知乙方政府动、拆迁、收回土地信息。

2、甲方应为乙方提供水、电供应源。

四、乙方义务

- 1、乙方有义务在约定好的建造期内完成搅拌站的建造。
- 2、乙方有义务维护该租赁场地四至范围内的建筑设施，不得擅自拆除或改建四至范围内的建筑物。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建筑物及围墙倒塌乙方必须负责修缮、维修。
- 3、乙方拉运混凝土的车辆及人员安全均有乙方负责管理，责任由乙方承担。
- 4、在租赁期内如遇政府动、拆迁或收回该土地，乙方有义务无条件服从，在约定的期限内撤离场地。
- 5、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从甲方原有水、电源供应处自行接至搅拌站内，水、电源接送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 6、乙方保证接至搅拌站内的供电、供水费用独立核算，并安装水、电表。用电费用由电力部门按规定直接收取，水费按照商业用水价格由甲方收取。

五、违约责任

- 1、在租赁期内，若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协议，乙方搅拌站及厂房建造成本甲方不予补偿。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租赁场地及四至范围内建筑物设施损坏的，甲方保留追偿的权利。
- 2、在租赁期内，若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协议，甲方需对乙方搅拌站及厂房建造成本折价予以补偿。
- 3、____在租赁期内，因乙方原因引起的一切纠纷甲方均不负责，若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乙方：

日期：_____日期：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简单厂房场地租赁合同范本

企业厂房租赁简易合同

厂房搬迁租赁合同范本

厂房租赁合同的范本

厂房租赁合同范本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标准免费篇八

甲方(出租方)：

地址：

乙方(承租方)：

地址：

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登记备案部门：

登记备案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

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甲乙双方同意就下列房屋租赁事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一、出租厂房情况

1、甲方愿意将坐落在市区路(街、巷、里、村)号层的房产(以下称“租赁物”)，建筑面积平方米，(详见土地房屋权证第号)出租给乙方。

2、本合同项下的租赁物的用途仅限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改变用途。

3、本合同项下的租赁物采取租的方式，由方管理。

二、租赁期限

1、厂房装修日期个月，自年月日至年月日，装修期间免收租金。

2、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3、租赁期届满乙方应按时把租赁物交还甲方。乙方如需继续承租上述租赁物，应在租赁期届满前个月与甲方协商，经甲方同意后，双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三、租赁物的交付使用

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租赁物的现有设施及附属设备详见附件。

四、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租赁物第一年月租金为人民币元/平方米，月租金不含税，相关税金需按国家规定缴纳，由乙方承担。

2、租赁期间内第一年租金不变，以后每年递增率为%，租金调整日为每年的月日。

3、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应向甲方交纳租赁期间保证金。保证金为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元整)。合同期满，如乙方无违约责任、租赁物的设施及相关设备无毁损情形并且乙方已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税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应无息将保证金退还给乙方。

4、本合同签订后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支付个月租金人民币元(大写：元整)交付给甲方。以后支付月日前向甲方支付个月的租金。下期支付时间为年月日前。

5、本条规定的乙方应支付的租金、税金和保证金，乙方应以银行转帐方式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帐号：

开户行：

帐号：

五、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租赁物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及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负责按月缴纳，逾期未支付的'需承担相应的滞纳金，且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2、租赁期间，物业管理费元/平方米/月，由乙方承担并负责按月缴纳，逾期未支付的需承担相应的滞纳金，且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3、供电增容费：甲方提供的供电总电容为，不足需增容。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乙方应在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4、本条所涉及的费用乙方逾期支付超过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损失)，且不退还保证金。

六、租赁期限内甲方保证承担下列责任：

1、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房屋出租的规定、要求；

3、甲方如需出卖上述房屋，应提前个月通知乙方。

七、租赁期间，乙方保证并承担下列责任：

1、乙方应当爱护和合理使用所承租的房屋及附属设施。不得擅自拆改、扩建和增添。确需对房屋进行装修或增扩设备的，应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所有费用由乙方自理。

2、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期限交纳租金。违约除补交租金外，每逾期一日按月租金的千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支付租金超过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损失)，且不退还保证金。

3、乙方不得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如有违法行为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损失)，且甲方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八、租赁物修缮责任：

- 1、租赁期内，租赁物及其附属物损坏的，由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
- 2、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使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的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3、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因乙方不及时修复造成房屋发生破坏性事故、财产损失或者人身伤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4、乙方对甲方正常的房屋检查和维修应给予协助。

九、转租、合同变更及归还

- 1、乙方在承租期间，将所承租的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或与他人全资、合作经营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另行签订合同。如果擅自中途转租，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损失)，且甲方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 2、在租赁期间，确需变更或解除租赁合同的，双方当事人应提前协商。因当事人一方提前解除租赁合同的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应当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 3、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 4、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法律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

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十、装修条款

1、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须申请报批的应同时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

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2、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十一、广告

1、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本体设立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的有关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并报甲方备案。

2、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防火安全

1、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积极配合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3、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宜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

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4、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十三、有关费用

因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人、乙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

十四、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解释、适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诉讼解决，并由甲方所在地有权管辖的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其他

1、租赁期间如遇国家征用拆迁，本合同自行终止，有关赔偿事宜按《拆迁管理条例》规定办理。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自甲方收到乙方支付的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报登记备案部门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订时间：年月日

厂房场地租赁合同标准免费篇九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场地租赁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位置、面积

（一）甲方将位于 的厂房及设施（以下称“租赁物”）出租给乙方。

经甲乙双方确认，租赁场地面积为 平方米。

（二）租赁物以包租方式出租，由甲方承担租赁期间的修缮费用。

第二条 租赁期限及费用支付

（一）租赁期限为0.5年，即从xx年 6月1 日起至xx年12月31日止。

（二）租赁期间乙方支付场地使用费5000元。

租赁期限届满前 个月，甲乙双方协商可由乙方继续租赁，但另行签订租赁合同。

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承租。

第三条 租赁物的交付

(一)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 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向乙方交付。

乙方同意按租赁物的现状承租。

第四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1、租赁期间，乙方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

乙方应负责租赁物的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等事项。

乙方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租赁物归还甲方。

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第五条 免责条款

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不可抗力 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且互不承担责任。

2、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 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

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免除相应的责任。

第六条 债权债务处理

承租前的遗留债权债务，由甲方负责解决。

承租期间，因乙方的行为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

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其他条款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

4 本合同附件甲乙双方身份复印件，土地使用证及房屋产权复印件。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电话：电话：

出租方：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租方：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职务：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甲方将位于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

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平方米。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

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年，即从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租赁期限届满前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 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租赁物的免租期为五个月，即从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 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 租赁费用

4.1租赁保证金

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两倍，即人民币_____元(大 写:_____)。

4.2租金

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 ， 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 %;第6年起的仓库租金，将以届时所处位置的房屋租赁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

每年的__日作为每 年租金调整日。

4.3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计付。

4.4 供电增容费

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5.1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

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_内，甲方将向乙方无偿退还租赁保证金。

5.2 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

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_____

帐号：_____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

5.3 乙方应于每月五号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

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日数乘以欠缴 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

5.4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就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因交纳的 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于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 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 租赁物的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 继续履行本合同。

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7.1乙方在租赁期限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

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 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 租赁物归还甲方。

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设计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现，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

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 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防火安全

8.1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主管部门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 损失由乙方承担。

8.2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 它用途。

8.3出租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甲方主管部门批准。

8.4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 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

乙方不 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 保险责任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 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

若甲乙各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 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各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物业管理

10.1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 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

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 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0.2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深圳市法规以及 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

违反，自行承担。

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 装修条款

其产生的责任由乙方11.1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意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

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

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1.2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第十二条 租赁物的转租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

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

如发生转租行为，乙方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 1、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 2、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 3、乙方应在转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4、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乙方与甲方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

乙方应将转租户签署的保证书，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五日内交甲方存档。

5、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6、乙方因作为转租行为的转租人应付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提前终止合同

13.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一个月，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五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受转租户的 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二个月，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

在甲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

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五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13.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

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a. 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 交清实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c. 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两倍的款项作为赔偿。

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五日内将乙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十四条 免责条款

14.1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政府行为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本条第2款执行。

14.2 凡因发生严重地震等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

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五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提前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

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的责任。

第十六条 广告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本体设立广告牌，须按政府的有关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并报甲方备案。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有关税费

按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须就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及其他有关的税项及费用，按该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人，乙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

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十八条 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给予乙方或乙方给予甲方的电传或传真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对方地本合同同第一页所述的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邮七日后或以专人送至前述地址，均视为已婚送达。

第十九条 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19.2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第二十条 其它条款

20.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0.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第二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甲方(盖章): _____

授代表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授代表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